

沈修康私人住宅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批后公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临沧市城乡规划公示公开实施办法》，现将云县爱华镇毛家村社区小渡口组“沈修康私人住宅建设项目”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进行批后公开。

项目名称	沈修康私人住宅建设项目
类型	批后公开
公示类别	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
建设单位	沈修康
用地位置	云县爱华镇毛家村社区小渡口组
建设规模	建筑面积：770.72 平方米；建筑高度：11.9 米；建筑层数：地上 3 层；土地面积：332.00 平方米
发证日期	2026 年 5 月 7 日
公示期限	1 年（2026 年 5 月 8 日-2027 年 5 月 7 日）
联系电话	0883-3211218（云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）
联系邮箱	yxcxghj@163.com
说明	1. 书面反馈（申请）意见发表时间或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的最后一天 24:00 前，逾期视为无效意见。 2. 书面意见应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、联系方式。 3. 信件寄往临沧市云县爱华镇环城西路 5 号云县自然资源局（请注明“规划公示”字样）。
附件	沈修康私人住宅建设项目竣工总平面图、建成房屋效果图及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扫描件